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6日在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通过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曹立祥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终止原募投项目“13.3万吨精细化工新材料及配套产品建设项目（一期）之10.5万吨精细化工新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将其中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15,880.39万元与待确认用途的4,500万元募集资金，以及募集资金累计现金管理收益2,600万元，用于实施公司新增的募投项目“年产30万吨化学品建设项目”的建设。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六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 14:00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91）。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8 日